

基隆市立八斗高中高中部 110 學年度第 1 學期

學 期 補 考 考 試 時 間 配 當 表

日期	1 月 27 日(四)
節次	第一~五節 08:30~14:00
地點	圖書館
考試科目	國文(高一：第一冊 L2, 3, 4, 11+文教 L6，高二：第三冊 9-11 課+文教：韓墨選讀，高三：第五冊 L7-9)
	英文(高一：B1 全，高二：B3 全，高三：B5 全)、英聽(同英文範圍)
	數學(高一：B1 全，高二：數 A 全/數 B 全)
	地理(高一、二：多元評量；高三：選修地理(一))；歷史(高一：B1L5~L6)； 公民與社會(高一：B1Ch1-8、高二：501-503：B3Ch1-6、504：B2Ch1-7)
	基礎物理(高一、高二：Ch1-6)；基礎化學(高一、高二：期末考範圍)； 化學探究(高二：多元評量)；生物(高一：2-3~3-2)；地球科學(高一：Ch1-6)
	程式創客(上課內容/名詞解釋)、個人理財(多元評量)、生活科技(多元評量)

1. 補考報到時間：8:10-8:30，補考開始時間：8:30。請準時到試場報到，**考試開始逾 20 分鐘不得入場**，請務必準時應考。**考試開始 30 分鐘後可交卷離場**，但不得再度進入試場。
2. 請同學務必穿著**校服**，並攜帶學生證或有照片證件(身分證、健保卡、駕照等)、2B 鉛筆、橡皮擦、原子筆、修正液等考試用具到校應考。**未帶證件者得入場應試**，但需拍照存證後方能進入考場，且須愛校服務 2 小時，**未著校服應考者亦同**。若經查有作弊代考等情事，依校規論處。
3. 請同學務必於每科答案卷/卡上明確註明班級、座號、姓名與**考試科目**，答案卡上未依規定劃記，而無法辨識身分者，視同 0 分。
4. 依據本校基隆市立八斗高級中學高中部學生學習評量辦法補充規定第九條規定：**未參加學期補考者視為自行放棄補考權益**，除因公、生病住院、直系血親尊親屬喪亡外，不得以任何理由再申請補考。
5. 遲到無法入場應試者視同缺考，補考成績將登入為缺考(=零分)。